

【招生】关于 2024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办理拟录取手续的通知

2024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

根据教育部和学校相关工作要求，我校 2024 年拟录取博士研究生须按时完成调档手续。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非定向生按以下要求办理调档

1. 考生于 6 月 25 日--6 月 30 日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http://yjszs.wust.edu.cn/bsks>）下载调档函。

武汉科技大学应届本科、硕士毕业生不需要调档。

2. 考生下载调档函后立即与本人的人事档案保管单位联系调档事宜，并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前寄至各招生学部（学院、中心）。高校应届硕士毕业生的档案请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前寄出。

3. 寄送档案，请通过邮政 EMS 或机要寄送，并在邮件袋面备注栏注明“武汉科技大学 2024 级博士研究生档案+考生姓名”。

二、定向生按要求签订定向就业培养协议书

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必须签订定向就业培养协议。定向考生 2024 年 6 月 18 日前签订定向培养协议交招生学部（学院、中心），协议书一式三份，经考生本人签名后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前期已经通知到定向就业考生）。

三、党（团）组织关系转接

1. 党组织关系转接

（1）**线上转接：**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组织关系转接，发起组织关系转接时请在系统中勾选“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委员会”或“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 XX 总支部委员会”或“中共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 XX 支部委员会”。报到时需持从系统下载打印的《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须加盖转出单位党组织公章）。

(2) **线下转接：**若所在地区系统转接未开通全国联网功能或不能通过网上转接，报到时须持由所在单位党组织出具的《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介绍信抬头为“中共武汉科技大学委员会”，去向为“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报到时需持从系统下载打印的《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须加盖转出单位党组织公章）。

(3) 党员入学报到时应及时将《中国共产党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不能通过网上转接的人员）、《党员基本信息采集表》等材料交学部（学院、中心）报到联系人，以便集中办理转入手续。

2. 团组织关系转接

(1) “智慧团建”系统中有团员个人信息：个人登录“智慧团建”系统（含保留团籍的党员、预备党员）按照要求填写核对身份等相关信息，并向原所在团支部提交团组织转出的地址（详询各招生单位团委书记），原团支部负责人或本人在接到录取通知书后，在“智慧团建”系统发起转接申请，转入武汉科技大学 XX 学院研究生团总支或团支部（请务必申请转入二级学院团组织），转入团支部负责人根据录取名单按时接收。

(2) “智慧团建”系统中无团员个人信息：由于相关原因“智慧团建”系统中无该团员信息，团员凭有效团员证、团组织关系介绍信、入团志愿书，待开学报到后向所在招生学部（学院、中心）团委办理团组织关系转入手续。

3. 相关材料在开学时由新生本人带来，于报到时交各招生学部（学院、中心）。建议不宜过早转党（团）组织关系和户口关系，以免有效期失效。

4. 定向就业培养研究生的党（团）组织关系、户口关系不转入我校。

四、户口迁移

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的研究生可凭录取通知书和户口到学校办理迁移手续。户口迁移根据自愿原则确定是否迁入我校，迁入地：**湖北省武汉市华中科技大学**。户口迁移材料入学报到时上交保卫处。

五、其他事项

1. 录取通知书预计7月发放，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将同时在“研究生招生管理系统”（<http://yjszs.wust.edu.cn/bsks>）中开放供考生进行修改，**修改时段为6月25日-6月30日**。其他具体事宜详见本网站的后续通知。

2. 请考生密切关注研究生院网站（<http://ysxy.wust.edu.cn>）查看录取通知书发放、新生入学事宜以及其他注意事项等。

3. 考生如有疑问，请咨询招生学部（学院、中心）。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院

2024年6月25日